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向控股子公司 新疆中泰国信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一) 财务资助金额、期限及用途

经公司四届二十九次董事会、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与 北京国信恒润能源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新疆中泰国信环保新材 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环保公司"),建设 SCR 烟气脱硝催化剂项目。 国信环保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本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51%,北京国信恒润能 源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49%。国信环保公司目前正在建设年产 5.000 m³SCR 脱硝催化剂。根据该公司后期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情况,本公司向国 信环保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3.067 万元,资金用于项目建设,期限为一年,利率以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为准。

(二) 审批程序

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五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 会审议。

二、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及其他股东的义务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新疆中泰国信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0日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新疆昌吉州阜康市博峰路 174号

主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环保产品及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的销售。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新疆中泰国信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3.000.21 万元,负债总额为 0.21 万元,净资产为 3,000 万元。(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新疆中泰国信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3,006.11 万元,负债总额为 6.11 万元,净资产为 3,000 万元。(未经审计)

(2) 其他股东义务

国信环保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51%股权。国信环保公司其他股东北京国信恒润能源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国信环保公司49%股权)本次未同比例对国信环保公司进行财务资助。

三、财务资助风险防控措施

本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行的,是基于子公司项目建设需要,被资助对象为本公司控股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四、董事会意见

依据下属公司项目建设资金的需求和公司资金状况,本公司向下属公司提供 财务资助,是为保证被资助对象项目建设需要。被资助对象为本公司控股公司, 本公司有能力控制被资助对象生产经营管理风险。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财 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整体运作,中泰化学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向公司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对保证被资助对象项目建设起到促进作用,财务资助的具体资金占用费利率以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为准,不损害股东的利益。我们认为:该事项交易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中泰化学向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六、保荐机构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中泰化学拟向国信环保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五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中泰化学董事会及独立董事均按照《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7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上述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中泰化学拟向国信环保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条件是公允的,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本保荐机构对中泰化学上述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无异议。

七、截止 2014 年 6 月 23 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 1,265,491.80 万元,其中:中泰化学对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822,499.07 万元,新疆华泰重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对中泰化学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418,126.40 万元,新疆中泰矿治有限公司对中泰化学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14,866.33 万元,新疆中泰化学阜康能源有限公司对中泰化学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10,000.00 万元,逾期金额 0 万元。如含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财务资助额度,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额度 1,268,558.80 万元。

八、备查文件

1、公司五届九次董事会决议;

- 2、公司五届六次监事会决议;
- 3、新疆中泰国信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财务报表;
- 4、新疆中泰国信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年3月财务报表;
- 5、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 6、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出具的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